

郑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郑爱卫〔2019〕21号

市爱卫会关于城市公厕 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区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指示精神，10月18日，市爱卫会召开了郑州市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部署会。按照《市爱卫会关于印发郑州市2019年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爱卫〔2019〕18号）要求，10月28日—11月15日，市爱卫会组织督导调研组对各行业、各区域的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现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工作进展情况

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开展以来,各单位能够按照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要求,分行业、分区域的制定专项整治方案,并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全面摸底排查,建立工作台账,完善各类设施,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逐一整改、销号,使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稳步推进。经过前阶段的摸底排查,目前全市公厕共 53574 座(其中:中原区 5500 座,二七区 3146 座,金水区 10445 座,管城区 3825 座,惠济区 1626 座,上街区 1141 座,经开区 2330 座,高新区 1892 座,郑东新区 10728 座,航空港区 683 座,火车站管委会 124 座,学校 2126 座,医疗卫生单位 8143 座,党政机关 773 座,工地 650 座,市场 442 座),建立自查问题台账 11820 处。经汇总各单位上报的数据,目前达到一类公厕标准的有 11082 座,达到二类公厕标准的有 23984 座,未达到二类公厕标准的有 18508 座,达标率 65.45%。

(二) 督导检查情况

本次督导检查采取实地查看、随机抽取的方式,以党政机关单位的公厕为主,同时抽查了主次干道公厕、市场公厕、医疗卫生单位公厕、机场公厕、体育场馆公厕、学校公厕、“六小”门店公厕等。检查督导公厕 427 座,达标的一类公厕 37 座、二类公厕 144 座,不达标公厕 246 座,发现问题 2335 条,下发督办通知书 21 份。在督导检查中发现,党政机关对市民开放的位于

一楼的公厕管理比较差，无烘手器、手纸，卫生打扫不及时；主次干道公厕存在无烘手器、手纸，便池内烟蒂多，地面清理不及时等问题；个别学校、医疗卫生单位公厕存在无烘手器、手纸，地面污水污垢多，瓷砖破损多，物品堆放乱，纱窗脏，无灭蝇灯等问题；市场、“六小”门店公厕存在的问题比较严重，管理制度缺失，清扫保洁不及时，异味较大，通风设施损坏等问题屡见不鲜，整改和提升难度大；机场公厕、体育场馆公厕设施齐全，卫生管理到位，保洁及时，均达到一类公厕标准。

二、取得的主要成绩

（一）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各单位按照郑爱卫〔2019〕18号文件总体要求，迅速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积极开展公厕卫生管理提升整治工作。市卫健委召开委党组会议，安排部署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在深入各个医院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专项整治方案，且标准高于我市制定的一类、二类卫生管理标准，确定在郑州市卫生健康系统开展“厕所革命”，为市民群众提供了良好、舒心的就医环境；郑东新区严格按照“行业指导，属地管理”的原则，全面排查整治，成立12个专项排查小组，行业部门和乡（镇、办事处）联动，共同推进；管城区先后两次召开政府常务会议，明确各区直委局和乡（镇、办事处）的分管领导和联络员，组建专班，并利用健康教育专栏将公厕管理提升内容有针对性的融入其中，努力营造全民参与管理提升、人人动手讲究卫生的宣传氛围；惠济区召开政府常务会议，逐条逐项的分解任

务，落实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并召开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培训会，对建设标准和管理标准进行了详细解读；二七区积极组织协调、督促指导，组织区环卫设施管理所和 18 个乡镇（镇、办事处）主动作为、迅速排查，区爱卫办成立专项督导组，紧盯问题短板，聚焦群众关切，全时段、全方位、不间断、高频次检查督办。

（二）对照标准，改造升级。各单位结合实际对照公厕标准，进行了土建维修及提升改造，在完善设施的基础上，规范了日常卫生保洁和监督管理。市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强化岗前培训，实现管理规范化，组织开展公厕保洁人员上岗培训，针对日常维护容易出现的问题进行现场教学，并筹备资金 230 万元，对政府办公楼公厕、人大办公楼部分不达标公厕、政府北院 2 号楼公厕进行整改提升；市交通局积极开展行业公厕卫生管理提升整治工作，重点对六个长途汽车站进行全面改造提升，从“建、管、用”三方面着手，推进行业公共厕所环境卫生大提升；惠济区在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中，区政府筹备资金 653 万元，对区机关公厕、乡（镇、办事处）机关公厕、主次干道公厕、游园公厕按照公厕标准重建翻新及配备设施，目前共重建翻新公厕 53 座，正在整改重建 34 座，整改率 70%；上街更新辖区城市公厕导向标识、公厕标识、男女厕标识 1100 个，规范公示公厕服务管理制度 924 处，张贴“文明如厕”、“环保小贴士”等宣传画报 3399 份；经开区加强公厕精细化管理，

本着“早发现、早安排、早处理”的原则，每个公厕班组配备有专门维修员，水龙头损坏等小型维修不超过2小时，污水管道堵塞等大型维修不超过24小时，明确责任，及时修复破损、缺失的公厕设施。

（三）措施得当，成效显著。各单位对照公厕标准，健全各项管理机制，建立卫生管理制度和保洁服务规范，对照标准，彻底整改，切实推进了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公厕环境取得了明显改善。市卫健委委属医疗卫生单位公共卫生间998个（除施工区域内和部分分院区），通过集中督导验收，卫生间954个达到标准，占比95.59%（达到“示范”标准的卫生间有224个，占比22.44%，达到“达标”标准的卫生间有730个，占比73.15%），未达标卫生间44个，占比4.41%，卫生间管理集中整治提升工作完成后，将进一步严格工作标准，注重日常管理，逐步实现卫生间常态化管理。管城区对辖区主次干道公厕安装自动感应烘干机100台，扫码取纸机95台，60座公厕安装新风系统，50座公厕安装飘香除臭设备，公厕均已列入郑州市智慧公厕采集系统。郑东新区在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中，努力提升公厕便民服务功能和文明管理水平，推动“厕所革命”纵深发展，切切实实把“如厕小事”办好，受到数家媒体的报道，全区公厕10728座，达标公厕9822座，达标率91.55%。金水区凤凰台办事处积极落实公厕卫生管理提升方案，投资50余万元，按照一类公厕标准整改提升12座。

三、存在的问题

(一)思想认识不到位。个别单位对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的认识不够，自召开动员会至今，不能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工作，未制定专项方案，责任分工不重视、不落实，多次沟通也起不到效果，导致部分行业整治工作滞后。工作推进慢的单位有：市工信局、市住房保障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郑州铁路局。

(二)排查问题不细致。主要表现在部分单位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台账统计工作不细致、不全面，应付了事、不实事求是，缺报漏报情况较多，市爱卫会在组织督导组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一些公厕中存在的问题，在各区上报的问题台账中竟然找不到，甚至有的单位至今仍未上报台账。排查工作需要进一步提高的单位有：航空港区；至今未开展排查且未上报台账的单位有：市工信局、市住房保障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郑州铁路局。

(三)自我管理不严格。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坚持的是“行业指导，属地管理”的原则，因此，结合第四季度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督导检查，市爱卫会的督导调研组专门针对各行业牵头部门和各区所辖的乡(镇、办事处)自身的公厕提升情况进行了检查。部分单位存在管理提升标准不高，卫生打扫不彻底，便池污垢严重，物品乱堆乱放，隔板乱涂乱画，异味重，公厕挂钩缺失，洗手液、卫生纸配置不到位，马桶水箱盖缺失，瓷砖破损，五金锈蚀严重，隔板缺失等问题。自身的管理都不严格，自身的问题都未解决，更谈不上去指导、管理相关单位了。比如：中原区三官

庙办事处、建设路办事处、汝河路办事处，二七区蜜蜂张办事处，金水区南阳新村办事处，惠济区古荥镇，航空港区冯堂办事处。上述单位的机关内部公厕距离标准还有很大的差距。

四、下一步的工作要求

厕所问题不仅关系到城市环境的改善，也关系到广大市民工作生活环境的改善，关系到市民素质提升、社会文明进步。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重点推进，逐步实现长效化、常态化、精细化管理。

（一）严格公厕管理标准。按照《郑州市 2019 年城市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实施方案》中相关要求，全面落实专人管理，厕管人员在公厕开放时间内不能缺岗；每次保洁时间间隔一般不超过 30 分钟，人流量较大时段不超过 15 分钟；保洁时设置提示牌。各类标识标牌和设施设备按规范配置，保持外观和功能完好；定期落实病媒生物防制、防滑防摔等消杀、安全措施；做好清扫保洁、设施维护、病媒生物防制等各项工作记录；公厕管理制度、监督投诉电话、文明卫生宣传告示在醒目位置上墙。

（二）推进硬件提档升级。各单位要实施给排水和通风除臭系统提档升级，提倡配备鼓风机、排风扇、新风系统等设施，门帘和窗纱保持常闭，确保厕内通风除臭条件良好，改变部分公厕长期异味大的现状；条件允许的公厕应配置残疾人坡道、残疾人卫生间、母婴卫生间、低位洗手台等设施；按规范设置公厕导向指示牌和标识牌，避免出现导向不明、距离不准等问题；配置烘

干机、洗手液、垃圾桶、蹲位拉手、挂衣钩、置物台、绿色植物、装饰宣传画等设备和物件，着力改善公厕环境和服务水平；提倡安装智能化洗手液和厕纸提取器、远程监测监控系统等智能化设施，并根据试点效果，适时的组织现场观摩会，分批、分行业、分区域逐步推广。

（三）强化管理人员监管。各行业、各区域要严格对照工作标准，强化人员的监督管理。要定期开展教育培训，提高管理人员的业务素养，确保全面掌握工作标准。规范厕管人员统一着装和文明用语，不定期对厕管人员工作情况进行暗访。完善考核奖惩机制，建立公厕检查考评情况与厕管员收入挂钩机制，确保厕管人员认真负责、文明服务。

（四）切实加大整改力度。各单位要对照检查发现的问题，进一步调查核实，举一反三，做实做细问题台帐，拟定工期迅速整改。行业部门一定不要做“甩手掌柜”，针对本行业的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要严督促、勤指导，还未出台方案和制定工作台帐的行业部门，务必迅速拿出方案，明确责任人和工作完成时间，12月20日前报送市爱卫会；各区及所辖乡（镇、办事处）要将具体工作落到实处，无论是上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还是本级自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做到态度端正、分工明晰、对标对表，扎实推进，强化对辖区内各行各业公厕卫生管理提升的自查和整治工作，对拒不配合、进度缓慢的单位要形成重点问题清单，并及时逐级上报。

(五) 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前期下发的《方案》中已做出明确要求，从12月1日起，公厕卫生管理提升工作全面进入长效管理阶段，市爱卫会每月都会组织暗访组，以暗访的形式，对各行各业各区域的公厕管理提升工作进行暗访，并将暗访情况如实上报市委市政府。对领导重视、组织得力、行动迅速、效果明显、市民拥护的相关单位，在当季度的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黑）旗评比活动中予以加分，这在2019年第四季度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红（黑）旗”评比活动中已得到具体体现（如：郑东新区管委会、经开区管委会、上街区人民政府、中原区林山寨办事处、二七区福华街办事处、金水区凤凰台办事处、管城区十八里河办事处、惠济区江山路办事处、郑东新区如意湖办事处、航空港区银河办事处等）；对落实不力、行动滞后、问题反复、屡督不改、影响全市工作大局的具体单位名单，报送至市文明办，作为取消其单位创建文明单位资格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王建民，联系方式：67181775。

附件：各行业、各区域公厕管理提升工作自查情况一览表



附 件

各行业、各区域公厕管理提升工作自查情况一览表

区、单位	公厕总数 (座)	达到一类公 厕标准 (座)	达到二类公 厕标准 (座)	未达到二类 公厕标准 (座)	达标率
中原区	5500	381	2126	2993	45.58%
二七区	3146	292	2199	655	79.18%
金水区	10445	269	2221	7955	23.84%
管城区	3825	254	1822	1749	54.27%
惠济区	1626	45	933	648	60.15%
上街区	1141	33	924	184	83.87%
经开区	2330	283	1215	832	64.29%
高新区	1892	116	1200	576	69.56%
郑东新区	10728	1850	7972	906	91.55%
航空港区	683	10	296	377	44.80%
火车站管委会	124	2	11	111	10.48%
学校	2126	0	2126	0	100.00%
医疗卫生单位	8143	6757	0	1386	82.98%
市直党政机关	773	755	18	0	100.00%
工地	650	30	620	0	100.00%
市场	442	5	301	136	69.23%
总计	53574	11082	23984	18508	65.45%